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mob 微盟

WEIMOB INC.

微盟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3)

須予披露交易

建議收購及認購海鼎信息51.00%股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11月6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微盟發展與(其中包括)賣方及上海海鼎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鼎信息」)訂立該協議，據此，微盟發展有條件地同意向賣方購買出售股份，並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海鼎信息向其發行的新增股份。應付代價(「應付代價」)合共人民幣510,000,403元現金。

於本次交易完成後，海鼎信息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將透過微盟發展擁有海鼎信息51.00%股權，而海鼎信息財務業績將會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本次交易後，本集團將進入到商業地產、連鎖超市、連鎖便利店等零售領域，完成對這些領域客戶和渠道的覆蓋，並有機會進一步拓展與該類客戶有合作關係的連鎖品牌商。本集團將繼續完善智慧零售產品線，結合海鼎信息的產品與能力，對線下細分領域進行數字化升級，提升服務中大型連鎖零售客戶的能力，並提升在精準營銷方面的交叉銷售，從而實現客戶的高黏性和經濟效益。

本集團一直以助力企業向數字化轉型升級，通過科技驅動商業革新，讓商業變得更智慧作為公司的使命，在智慧零售板塊將繼續順應企業數字化升級的大趨勢，為零售企業客戶提供從流量的精準獲取，私域客群的高效轉化，會員全生命周期管理，到門店、商超、購物中心的數字化以及智慧供應鏈管理的一體化解決方案。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11月6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微盟發展與(其中包括)賣方及海鼎信息訂立該協議，據此，微盟發展有條件地同意向賣方購買出售股份，並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海鼎信息向其發行的新增股份。應付代價合共人民幣510,000,403元現金。

於本次交易完成後，海鼎信息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將透過微盟發展擁有海鼎信息51.00%股權，而海鼎信息財務業績將會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本集團在智慧零售板塊將繼續順應企業數字化升級的大趨勢，為零售企業客戶提供從流量的精準獲取，私域客群的高效轉化，會員全生命周期管理，到門店、商超、購物中心的數字化以及智慧供應鏈管理的一體化解決方案。

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進入到商業地產、連鎖超市、連鎖便利店等零售領域，並有機會進一步拓展與該類客戶有合作關係的連鎖品牌商資源，幫助客戶實現數字化升級並提升在精準營銷方面的交叉銷售。

一、該協議的主要條款

該協議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日期

2020年11月6日

2. 訂約方

(a) 海鼎信息

(b) 創始股東

(c) 海鼎信息的其他股東

(d) 賣方（作為賣方），包括丁玉章（作為賣方A）及丙晟科技（作為賣方B）

(e) 微盟發展（作為買方）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賣方、創始股東、海鼎信息的其他股東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3. 標的事項

根據該協議，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及微盟發展有條件地同意購買出售股份。出售股份應通過兩次交割轉讓予微盟發展，賣方A所持1,694,717股股份及賣方B所持12,337,273股股份（連同1,694,717股股份統稱為「第一批出售股份」）於第一次交割（「第一次交割」）之時交付，賣方A所持1,271,055股股份（「第二批出售股份」）於第二次交割（「第二次交割」）之時交付。海鼎信息有條件地同意向微盟發展發行新增股份及微盟發展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新增股份。

4. 代價及代價基準

本次交易應付代價合共人民幣510,000,403元現金，其中購買出售股份的代價為人民幣410,000,403元，認購新增股份的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

本公司採用股價營收比（「股價營收比」）作為估值指標，參考可資比較軟件公司的股價營收比考量海鼎信息的估值，作為代價釐定基準的一部分。股價營收比通常被市場參與者採納用於對軟件公司（尤其是對於尚未盈利但增長迅速的軟件公司）的估值。基於本公司對中國及全球上市軟件公司市場信息的分析，根據2020年10月30日的彭博資訊，中國及全球上市軟件公司的平均股價營收比約為15.60x1。本次交易應付代價乃經該協議訂約方在考慮了訂約方各自之議價能力、海鼎信息的盈利能力及業務前景以及海鼎信息的股權缺少市場流動性後，經公平磋商確定。

5. 支付條款

本次交易代價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a) 認購新增股份的代價將由微盟發展分三期向海鼎信息支付：

- (i) 第一筆認購代價：人民幣30.0百萬元，應於以下較遲者支付：
 - (i) 該協議簽署後20個營業日或
 - (ii) 第一次交割的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及從海鼎信息收到第一筆認購代價付款通知後10個營業日內；

- (ii) 在滿足第一次交割的所有先決條件的前提下，人民幣60.0百萬元的第二筆認購代價將於根據該協議就新增股份支付第二筆認購代價的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及從海鼎信息收到第二筆認購代價付款通知後10個營業日內支付；及
 - (iii) 在滿足第一次交割的所有先決條件的前提下，人民幣10.0百萬元的第三筆認購代價將於根據該協議就新增股份支付第三筆認購代價的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及從海鼎信息收到第三筆認購代價付款通知後10個營業日內支付。
- (b) 購買出售股份的代價將分五期支付：
- (i) 於微盟發展支付上述第5(a)(i)條所述款項之日，微盟發展應向賣方A及賣方B分別支付人民幣13,621,498元及人民幣99,162,361元（分別佔購買第一批出售股份的代價的30%），但賣方已至少提前三天向微盟發展書面告知收取第一批出售股份代價的銀行賬戶；
 - (ii) 於微盟發展支付上述第5(a)(ii)條所述款項之日，微盟發展應向賣方A及賣方B分別支付人民幣27,242,996元及人民幣198,324,722元（分別佔購買第一批出售股份的代價的60%）；
 - (iii) 於微盟發展支付上述第5(a)(iii)條所述款項之日，微盟發展應向賣方A及賣方B分別支付人民幣4,540,499元及人民幣33,054,120元（分別佔購買第一批出售股份的代價的10%）；
 - (iv) 購買第二批出售股份的代價的50%（即人民幣17,027,103元）應於該協議規定的第二次交割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後10個營業日內支付予賣方A；及
 - (v) 購買第二批出售股份的代價的餘下50%（即人民幣17,027,103元）應於該協議規定的第二筆購買代價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後10個營業日內支付予賣方A。

6. 完成交易的先決條件

(a) 第一次交割的重要先決條件：

除非微盟發展作出書面豁免，微盟發展履行支付購買第一批出售股份的代價及任何一筆認購新增股份的代價的義務均應以第一次交割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為前提。海鼎信息應向微盟發展提供證明先決條件獲滿足的文件。第一次交割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海鼎信息已獲得並持有其業務經營所需的各項政府執照、批准、許可、豁免、同意、授權、登記或備案，並且所有的該等業務許可均有效存續；
- (ii) 該協議規定的海鼎信息的集團公司及若干核心員工已訂立僱傭協議、保密協議、競業禁止協議及知識產權所有權協議，而該等協議的條款令微盟發展滿意；
- (iii) 海鼎信息已就簽署交易文件及批准交易獲得股東大會決議及董事會會議決議；
- (iv) 海鼎信息已經獲得所有簽署並履行交易文件及本次交易的第三方許可（包括任何必要的政府監管部門的批准和同意），且簽署及履行交易文件不會導致海鼎信息違反任何適用中國法律；
- (v) 該協議各訂約方順利簽署各交易文件，包括該協議、海鼎信息股東協議、海鼎信息章程以及為完成本次交易需要或應微盟發展要求簽署的其他附屬協議、決議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與本次交易相關的所有工商備案材料）；

- (vi) 於該協議簽署之日（包括簽署日）至交割日期間，創始股東、賣方和海鼎信息在該協議中所作的陳述、保證始終完全真實、完整、準確，並且履行交易文件規定的應於交割日或之前履行的承諾事項，沒有任何違反交易文件條文的行為；及
- (vii) 微盟發展已取得其董事會對於本次交易的批准。

(b) 支付新增股份第二筆認購代價的重要先決條件：

- (i) 海鼎信息就與第一次交割及新增股份認購相關的增資、股份轉讓及董事／監事變動妥善完成包括工商變更登記在內的所有法定程序，並且海鼎信息依法取得市場監督管理部門頒發的新營業執照；及
- (ii) 海鼎信息按照令微盟滿意的方式完成對上海海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為海鼎信息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實繳。

(c) 支付新增股份第三筆認購代價的重要先決條件：

- (i) 海鼎信息已改變該協議規定的工作場所土地使用權的性質。

(d) 第二次交割的重要先決條件：

- (i) 海鼎信息已證明第一次交割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及
- (ii) 海鼎信息已就批准第二批出售股份的轉讓獲得股東大會決議及董事會會議決議。

(e) 第二筆購買代價的重要先決條件：

- (i) 海鼎信息應就第二批出售股份的轉讓妥為完成工商變更登記。

7. 交易完成

微盟發展根據該協議規定實際支付購買第二批出售股份的代價之日為交易完成日。緊隨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透過微盟發展擁有海鼎信息51.00%的股權。

二、海鼎信息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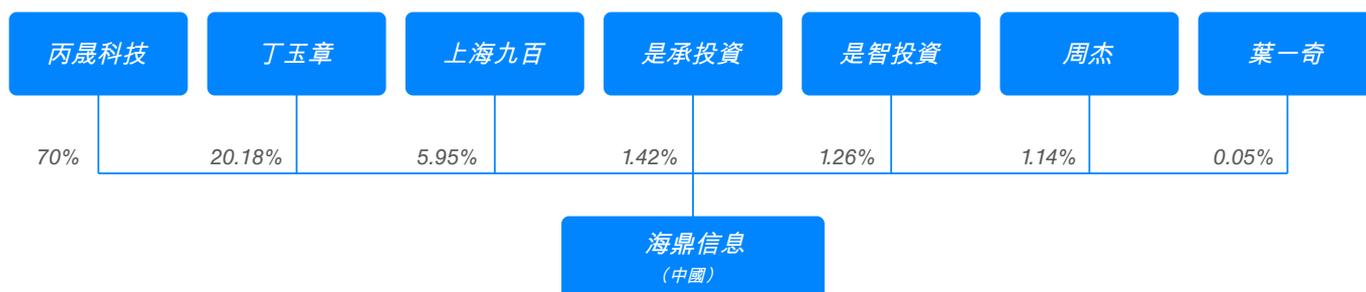
1. 海鼎信息業務範圍

海鼎信息為一間於1997年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亦為專注於零售與流通領域的解決方案服務商。

海鼎信息主要從事為零售企業提供信息化、數字化升級的解決方案，目前主要為便利店、專賣店、商超、百貨、購物中心等多業態商企提供連鎖零售、商業地產、倉儲物流三大行業信息化解決方案，以及與支付、智能硬件相關的創新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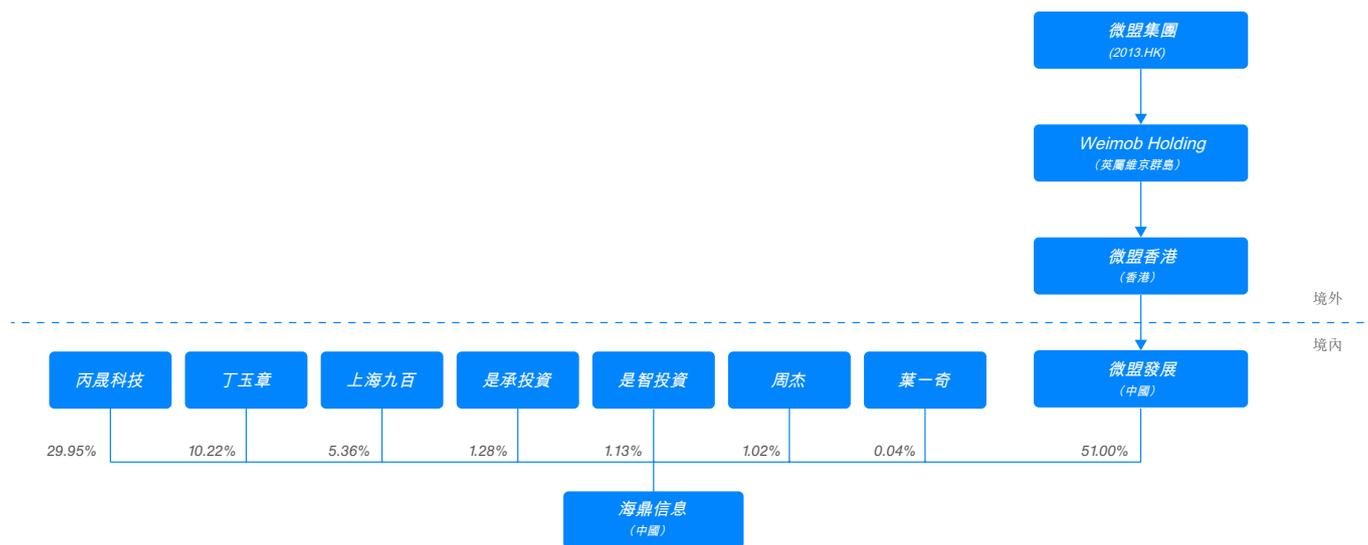
2. 海鼎信息於交易完成前的股權架構

海鼎信息於本次交易完成前的股權架構如下：



3. 海鼎信息於交易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海鼎信息於交易完成後的股權架構預期如下：



附註：

(1) 除非另有說明，上表所載一家公司於另一家公司的持股為100%。

4. 海鼎信息財務資料

海鼎信息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08.75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海鼎信息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3.74百萬元。於2020年6月30日，海鼎信息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6.96百萬元。

下表載列海鼎信息於所示期間的持續經營收入及應佔淨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	2018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註)	208.75	163.28
除稅前(虧損)/利潤 ^(註)	(37.91)	(34.14)
除稅後(虧損)/利潤 ^(註)	(37.95)	(34.55)

下表載列海鼎信息於所示期間的賬面價值：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0	2019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價值	76.96	93.74

註：上述收入、除稅前(虧損)/利潤、除稅後(虧損)/利潤均為海鼎信息持續經營業務的數據。

三、訂立該協議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於交易完成之前，本公司概無持有海鼎信息的任何權益。於交易完成後，海鼎信息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將透過微盟發展擁有海鼎信息51.00%股權，而海鼎信息財務業績將會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四、該協議主要訂約方資料

本集團及微盟發展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的中小企業雲端商業及營銷解決方案提供商，亦為中國領先的騰訊社交網絡服務平台中小企業精準營銷服務提供商。透過我們的SaaS產品，我們提供多種針對於垂直行業的智慧商業解決方案且我們的精準營銷服務可使企業面向中國領先數字內容平台上的特定受眾進行推廣。

微盟發展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是本公司在境內的經營實體。

賣方

賣方A丁玉章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賣方B丙晟科技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商業中心場景的全面化數字升級。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王健林。

創始股東

一位自然人股東：

丁玉章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是承投資：

是承投資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丁玉章。

是智投資：

是智投資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丁玉章。

海鼎信息的其他股東

海鼎信息的其他股東包括丙晟科技、上海九百、周杰及葉一奇。周杰及葉一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上海九百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洗滌化學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以及洗染服務、酒類產品的批發及銷售、商業物業投資及租賃的管理以及股權投資。上海九百是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其股份代號為600838。

五、訂立該協議及進行本次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SaaS及精準營銷服務，包括向企業提供多種針對於垂直行業的智慧商業解決方案以及通過騰訊等社交媒體平台提供精準營銷服務面向特定受眾進行推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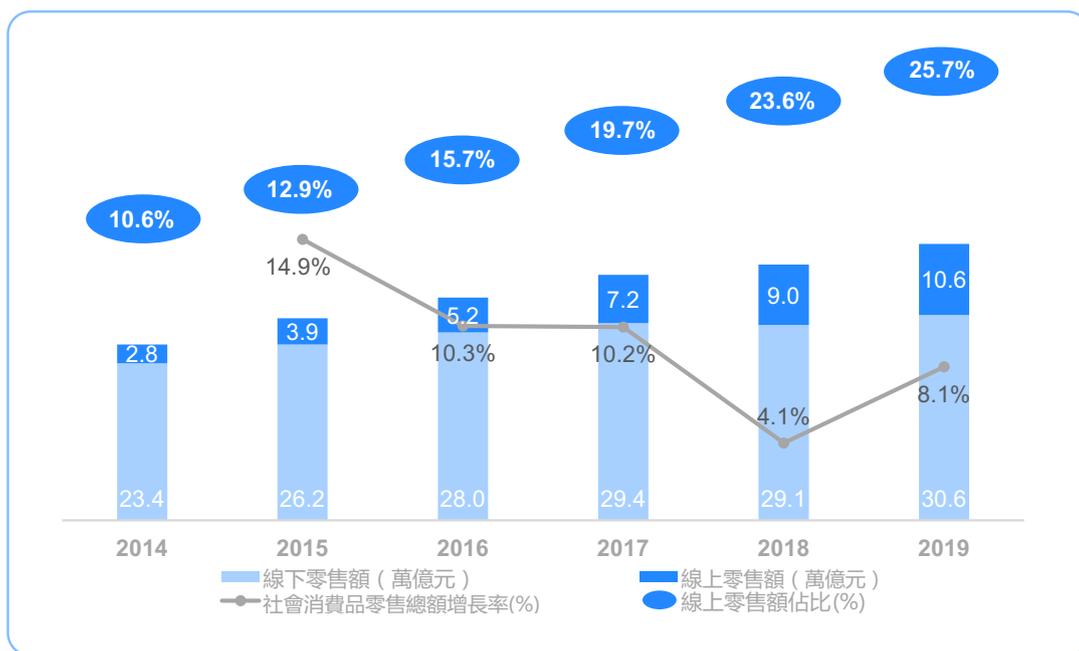
本次交易後，本集團將進入到商業地產、連鎖超市、連鎖便利店等零售領域，完成對這些領域客戶和渠道的覆蓋，並有機會進一步拓展與該類客戶有合作關係的連鎖品牌商。本集團將繼續完善智慧零售產品線，結合海鼎信息的產品與能力，對線下細分領域進行數字化升級，提升服務中大型連鎖零售客戶的能力，並提升在精準營銷方面的交叉銷售，從而實現客戶的高黏性和經濟效益。

本集團在智慧零售板塊將繼續順應企業數字化升級的大趨勢，為零售企業客戶提供從流量的精準獲取，私域客群的高效轉化，會員全生命周期管理，到門店、商超、購物中心的數字化以及智慧供應鏈管理的一體化解決方案。

(一) 零售數字化升級趨勢明顯，本集團將持續大力佈局

1、零售行業數字化趨勢

根據國家統計局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的資料，2019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首次突破人民幣40萬億元，同比增長8.1%。



2014-2019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

中國零售業發展經歷了三次變革，如今在人口及互聯網流量紅利褪去所帶來的獲客成本增加、供需市場倒掛的大背景下，中國零售業正在向著數字化方向發展，這一發展趨勢具體體現為：

- a) 對消費者更了解：新時代背景下碎片化、個性化、品質化為主流的消費特徵，正在推動著零售業從以「商品」為中心逐漸向以「消費者」為中心的觀念轉變，因此從供應鏈、物流、營銷、服務等各個環節構建用戶行為數據，從而對消費者進行行為預測與精準營銷，提升用戶體驗的同時幫助零售業商家更了解消費者；
- b) 對商品管理更智能：移動支付技術、物聯網技術、AI、大數據等被應用在提升零售業效率的方方面面，如通過對商品進行數字化與智能化處理，優化商品選擇與營銷方向，並結合供應鏈優化，實現倉庫庫存佈局優化、分揀技術提升、人員成本控制的精確管理；
- c) 線上線下融合更緊密：線上線下渠道的界限變得不再明顯，商品與服務，商品和內容的結合更加緊密，零售變為承載了多元場景的全渠道泛零售形態。

零售企業進行數字化升級的核心價值是實現以用戶增長驅動的企業經營的增長，而實現這一核心價值則需借力系統基建，實現企業門店、導購、營銷、會員的數字化能力，從而具備構建私域流量的能力，數據資產留存的能力，以達到用戶增長驅動經營增長的能力。

2、微盟在智慧零售領域的佈局

本集團在深刻洞察零售領域的數字化趨勢的情況下，已在智慧零售領域做了深度的佈局並將進一步作為微盟集團長期發展戰略之一。本集團在智慧零售領域已經能夠幫助擁有線下門店的連鎖型零售品牌商構建前端產業鏈的數字化，包括營銷數字化、客流數字化、門店數字化以及導購數字化。通過本集團提供的多種組合式功能管理模塊，品牌商可快速搭建「雲店」和「雲倉」體系，實現門店的全面線上化管理、導購系統、預約到店、社交客戶資源管理等功能。

截至2020年上半年，本集團已經簽約457家品牌商戶，整體客單價不斷上升，品牌商戶平均客單價為人民幣22.7萬，續約率顯著高於SaaS平均續約率。從零售細分行業角度，本集團已經覆蓋時尚鞋服、美妝個護、母嬰孕產、食品快消、數碼家電以及家具家紡等領域的品牌客戶，同時結合不同細分領域的業務模式、會員特徵以及營銷側重點，推出了在流量佈點、商城裝修、產品佈局、人員激勵和導購培訓方面均符合相應業務特色的數字化方案，並積累了每個細分領域的標桿客戶。

未來，本集團將持續鞏固當前商業雲在連鎖品牌領域的數字化領先優勢，同時不斷外延拓展其他零售垂直細分領域的數字化版圖。海鼎信息在商業地產、連鎖超市、連鎖便利店等零售領域累計服務超1,000家品牌客戶，可顯著拓展本集團在智慧零售領域的整體佈局，有利於加強本集團智慧零售解決方案的競爭優勢，鞏固本集團在智慧零售領域的領先地位。



本集團在智慧零售領域的佈局(本集團自行整理)

3、智慧零售的全景圖譜

零售行業的數字化升級包括前台的流量端解決方案、中台的大數據智能優化解決方案、後台的核心資源管理解決方案。本集團的智慧零售解決方案在面向C端消費者的場景中，以小程序、公眾號為核心載體，承載了零售數字化的門店在線、營銷工具、智能導購、積分商城等功能，並將前端消費者的用戶行為數據回傳至業務中台和數據中台。本集團在前端線上場景、中台的會員管理、精準營銷領域均積累了一定優勢，實現全域流量的會員池整合和觸達。

本集團將進一步豐富前端應用場景，打通線上和線下的多平台數據，包括線下購物、商品數據、經營管理數據、企業外部數據，建立更加豐富的用戶標籤體系。根據用戶畫像進行廣告內容及渠道的精準投放，提升廣告點擊率及轉化率。未來線下門店不再局限於購物的單一屬性，可同時具備媒體、前置倉、最後一公里的配送站等多重屬性，精準營銷的解決方案亦可賦能線下門店，借助移動端LBS(基於位置的服務，Location Based Services)鎖定零售門店周圍的活躍人群，針對性地推送廣告，吸引顧客到店。中台獲得更多的數據維度後，反哺前端面向消費者的交易或服務功能，沉澱前台通用能力，輸出更多SaaS解決方案。同時，中台的能力與ERP、WMS(Warehouse Management Software)/TMS(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Software)及其他管理模塊結合，實現自動訂貨、智能配貨、物流追蹤、銷售預測、貨品庫存優化等功能，整體提高零售企業智能化運營的水平。

從零售數字化服務商的競爭格局看，海鼎信息前端的線下場景流量輸入，中台支撐的商品管理、全渠道訂單管理和支付分賬功能，以及後台系統的ERP、WMS、TMS功能模塊與微盟的優勢領域形成有效互補，雙方業務的整合有望實現前端流量更加豐富、中台模塊更加齊全、後台系統交互優化的零售數字化閉環。



智慧零售服務商全景圖譜 (本集團自行整理)

(二) 海鼎信息深耕零售行業多年，具備較高的戰略價值

海鼎信息成立於1997年，在零售行業深耕二十餘年，一直致力於為零售企業提供信息化、數字化升級的解決方案，目前主要為便利店、專賣店、商超、百貨、購物中心等多業態商企提供連鎖零售、商業地產、倉儲物流三大行業信息化解決方案，以及與支付返佣、智能硬件相關的創新業務。

1、中國領先的零售與流通領域解決方案服務商

海鼎信息專注零售信息化二十餘年，在保證產品穩定的同時，更新迭代頻率同行業最快，且已形成一套成熟高效的實施方法，並支持與多家第三方系統如OA、財務、人事系統對接打通。海鼎信息提供的零售與流通領域的解決方案累計已服務1,000餘家商業企業客戶，為便利店、專賣店、商超、百貨、購物中心等多業態商業企業提供包括POS、ERP、會員、供應鏈、全渠道等全套商業經營管理信息化解決方案，可滿足國內以及國際大型企業複雜的業務管理需求，在產品成熟度上業內鮮有與海鼎信息直接的競爭對手。

2、經營數據表現優異

	2019年度	2018年度 (未經審核)
收入 ^(註) (人民幣萬元)	20,875	16,328
毛利額 ^(註) (人民幣萬元)	11,821	9,350
毛利率 ^(註) (%)	57%	57%
研發費用支出(人民幣萬元)	5,177	4,473
研發費用佔比(%)	25%	27%
客單價(人民幣萬元)	54	36

海鼎信息近年來經營數據表現優異：

- a) 收入^(註)、毛利額^(註)等指標均呈現持續增長，2019年度收入^(註)同比增長28%；
- b) 海鼎信息對研發投入較為重視，研發費用佔收入^(註)的比例較高；
- c) 海鼎信息的客戶主要為中大型客戶，客單價較高，2019年度達到人民幣54萬元，較2018年度增長49%。

註：上述收入、毛利額均為海鼎信息持續經營業務的數據。

3、優質的頭部客戶資源

根據中國連鎖經營協會(「CCFA」)發佈的2019年中國便利店百強榜單，超過30%的企業選擇海鼎信息；根據觀點指數研究院發佈的2019年度商業地產TOP100榜單，超過40%的企業選擇海鼎信息，其中Top50的商業地產客戶覆蓋度為58%。

海鼎信息與行業頭部客戶已形成深度合作，並持續提升業務體量。以前十大客戶為例，2018-2019年度的客單價分別約人民幣337.03萬元及人民幣688.75萬元，乃同期公司整體客單價的9.29倍及12.74倍。前十大客戶客戶黏性極高，部分頭部客戶合作已逾十年。

優質的頭部客戶資源

	2019年度	2018年度 (未經審核)
簽約客戶數(數量)	364	369
客單價(人民幣萬元)	54	36
前十大客戶客單價(人民幣萬元)	689	337

(三) 本次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在智慧零售領域的能力及發展策略

1、本次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打造出前中後台一站式智慧零售解決方案

- a) 本集團的智慧零售解決方案主要為連鎖品牌商提供基於會員管理為核心的前台SaaS服務，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增加了對商業地產、連鎖超市、連鎖便利店等更多元的零售業態的覆蓋；除此之外，通過本次交易，本集團得以進一步提升自身在服務中大型連鎖零售客戶方面的能力，在覆蓋商業地產、連鎖商超等零售業態後，本集團有機會進一步拓展與購物中心、大型商超合作的品牌商客戶資源，從而形成從綜合商業體、購物中心到品牌門店(Plaza to Business)，以及品牌門店到消費者(Business to Customer)的生態管理；
- b) 本次交易完成後，本集團獲得了包括進銷存管理、訂單管理、倉儲管理、供應鏈物流管理等中後台的能力。接下來，結合本集團在前端營銷獲客、會員管理方面的優勢，並借助海鼎信息在零售領域的多年服務經驗，共同規劃智慧零售業務的長期發展方向，順應未來零售企業數字化的大趨勢，把零售板塊打造成集移動端微信小程序、會員管理CRM、訂單管理、倉儲管理WMS、供應鏈管理SCM為一體的智慧零售整體解決方案服務商。



智慧零售一體化佈局 (本集團自行整理)

2、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策略

借鑑國外標桿SaaS企業通過外延式併購發展壯大的經驗，本集團的長期價值創造策略也將通過尋求戰略合作或整合併購的方式來實現持續增長。

本集團已戰略投資／併購的案例包括達摩網絡、無錫雅座、商有網絡等在內的垂直領域服務商，本次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進一步拓展在智慧零售領域的商業版圖。



本集團投資併購佈局 (本集團自行整理)

本集團相信，通過服務既有客戶深悉行業數字化發展趨勢及產業鏈上不同參與者的痛點及需求，不斷推出一系列針對性的新型解決方案，該舉措在幫助企業更好地服務客戶的同時，也為企業創造了針對已有客戶的產品增購型銷售契機，持續推動企業價值提升。

六、香港上市規則的影響

由於本次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本次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七、董事會意見

概無董事於本次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而須就有關本公司本次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

經作出合理審慎查詢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協議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其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次交易須待該協議所載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概不保證本次交易將完成或完成的時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八、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協議」	指	微盟發展、賣方、創始股東、海鼎信息的其他股東及海鼎信息就本次交易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11月6日的增資及股權轉讓協議
「丙晟科技」	指	上海丙晟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中國持牌銀行開放營業之日（星期六、星期日、公眾假期除外）
「交割日」	指	微盟發展實際支付第一筆認購代價之日
「本公司」	指	Weimob Inc.，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013）
「交易完成」	指	根據該協議條款完成本次交易
「條件」	指	本公告「該協議的主要條款」一節「完成的先決條件」一段所載完成的先決條件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始股東」	指	於本公告日期海鼎信息的若干股東，包括丁玉章、是承投資、是智投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海鼎信息的集團公司」	指	海鼎信息及海鼎信息直接或間接擁有的任何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以及與海鼎信息的集團公司主營業務相關且與海鼎信息處於同一控制下的公司的統稱
「海鼎信息」	指	上海海鼎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新增股份」	指	海鼎信息有條件地同意向微盟發展發行及微盟發展有條件地同意認購的海鼎信息合共3,732,446股股份
「其他股東」	指	於本公告日期海鼎信息的若干股東，包括丙晟科技、上海九百、周杰及葉一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中國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出售股份」	指	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且微盟發展已有條件同意購買的賣方所持海鼎信息15,303,045股股份，佔海鼎信息於本次交易完成前的股份總數的45.56%

「賣方」	指	丙晟科技及丁玉章
「上海九百」	指	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838）
「是承投資」	指	上海是承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是智投資」	指	上海是智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次交易」	指	根據該協議，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及微盟發展有條件地同意購買出售股份；及海鼎信息有條件地同意向微盟發展發行新增股份及微盟發展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新增股份
「交易文件」	指	該協議、海鼎信息股東協議、海鼎信息章程以及為完成本次交易需要或應微盟發展要求簽署的其他附屬協議、決議及其他文件
「微盟發展」	指	上海微盟企業發展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Weimob Inc.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孫濤勇

中國上海
 2020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濤勇先生、方桐舒先生、游鳳椿先生及黃駿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明春先生、李緒富先生及唐偉先生。

* 僅供識別